

編號：449 筆畫：13 篇名：傷仲永 作者：王安石 出處：《臨川集》；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（1990）建議採用 寫作年份：宋代 文白語體：文言文 字數篇幅：280 字 表達方式：記敘，議論
--

結構層次：

第一大段：敘述方仲永才能初露時期的情形。(第 1 自然段)

第 1 小層：寫仲永幼年作詩的非凡才能。(第 1 至 5 句)

第 2 小層：寫仲永父親貪利而「不使學」的錯誤作法。(第 6 至 7 句)

第二大段：敘述方仲永才能衰竭，終於成爲普通人。(第 2 自然段)

第三大段：論述後天教育對成才的重要意義。(第 3 自然段)

篇章主旨：

這篇文章透過方仲永 5 歲到 20 歲才能發展變化的故事，說明了人的天資再好，如果後天不努力，終將「泯然衆人」的道理，強調了後天的教育對發展才能具有至關重要的作用。

附：原文

449

傷仲永

王安石

1 金溪民方仲永，世隸耕。仲永生五年，未嘗識書具，忽啼求之。父異焉，借旁近與之，即書詩四句，並自爲其名。其詩以養父母、收族爲意，傳一鄉秀才觀之。自是指物作詩立就，其文理皆有可觀者。邑人奇之，稍稍賓客其父，或以錢幣乞之。父利其然也，日扳仲永環丐於邑人，不使學。

2 予聞之也久，明道中，從先人還家，於舅家見之，十二三矣。令作詩，不能稱前時之聞。又七年，還自揚州，復到舅家，問焉。曰：「泯然眾人矣。」

3 王子曰：仲永之通悟，受之天也。其受之天也，賢於材人遠矣，卒之爲眾人，則其受於人者不至也。彼其受之天也，如此其賢也，不受之人，且爲眾人。今夫不受之天，固眾人，又不受之人，得爲眾人而已邪？